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

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 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

(二)登记时间: 2024年12月25日、2024年12月26日和2024年12月27日; 上午8:30-12:00; 下午

(四)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

四/公总/公司总记引机: 以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特相关股东登记资料原件进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授权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

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于馥铭 联系电话:0432-64684562

邮编:132013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传真:0432-64665812

(二)会议人场登记时间: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

2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通讯地址: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99号 董事会秘书处

报备文件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F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 宏》

行现场登记后太场。全议召开当天9:20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全议的股东登记。

应同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不必是公司股东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国府嘉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
- 來更会計师事务所的葡婆原因 推握(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 关规定、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 8 年,鉴于众华作为公司审计机构服务年限已超8年、公司拟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众华进行了充分沟通,众华对此次变更无异议。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成立日期:2020年8月18日
-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3号院1号楼1层1-8-379
- 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人;(2024年10月末合伙人数量24人)
- 2023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人;(2024年10月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4人) 2023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人;(2024年10月末签署过证券
- 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0人) 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10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60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66万元。
-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0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 国府嘉盈已计提职业风险金409.14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5,000.00万元。职 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号等规定。
-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 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 国府嘉盈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 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 受到刑事处罚人员0人次、行政处罚人员0人次、监督管理措施人员0人次、自律监管措施人员2人次 和纪律处分人员0人次。
- 1、基本信息
- 页目合伙人吴长波,2004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 年开始在国府嘉盈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5份上市公司审计
- 签字注册会计师魏健,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 格,2024年开始在国府嘉盈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进修 2008年首次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 计,2024年开始在国府嘉盈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 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 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国府嘉盈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 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费用为115万元(财务审计费用70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5万元) 2024 年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 业务的责任轻重 繁简程度 工作要求 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财及实际参加业务的条级别工作人员投 人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与国府嘉盈协调确定。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分别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 否定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 务所原则上不超过8年,鉴于众华作为公司审计机构服务年限已超8年,公司拟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诵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众华、国府嘉盈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均已明确 知悉本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且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的其他事项需要
- 提请股东注意。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有关规定,适时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73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通州区粮市街2号院成大中心5号楼425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执业 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本次聘任 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 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2024年12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国府嘉盈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 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与审计机构确定最终审计费用、签署相关合同。
-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由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4-061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2月12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 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 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与会董事。会议应到董事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于胜东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
- 、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机器设备抵押贷款的议案》 表冲结果,同音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回避0票
-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公司以本部的部分生产用机器设备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 行申请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210,000,000,00元的 贷款,并签订《机器设备抵押合同》。担保贷款总额为人民币210,000,000.00元,抵押期限二十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http://www.secome.n的/言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机器设备抵押贷款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养权0票,回避0票。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 ⋅ 2024-064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机器设备抵押贷款的公告

-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2024年12月12日 吉林华徽由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管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 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机器设备抵押贷款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抵押贷款基本情况
- 2023年10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将部分机器设备抵押贷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签订总额为人民币 180,000,000.00元的《机器设备抵押合同》,并由公司提供设备抵押担保。(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机器设备抵押 贷款的公告》(2023-030)),此笔贷款业务已如期偿还。
- 鉴于上述抵押贷款已偿还完毕,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继续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 行申请官统以本部的部分生产用机器设备据供抵押租保,并签订机器设备抵押合同》。担保贷款总额为人民币210,000,000.00元,抵押期限二十三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 1、贷款用途:满足公司业务流动资金需求及经营发展需要;
- 3、贷款期限:二十三个月,2024年12月13日至2026年11月12日(具体以与银行协商签订的合同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王永海、杜至刚、胡裔光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林志民、王雪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口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

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举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

(1) 前次决定不修正的情况 2023年11月7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 正转股价格,并在作出本次董事会决议后6个月内(即2023年11月8日至2024年5月7日),如再次 触发"通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后,自2024年5月 8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如"通22转债"未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

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通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2024年5月28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 正"通22转债"转股价格,并在作出本次董事会决议后6个月内(即2024年5月29日至2024年11月

28日)亦不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后,自2024年11月29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

始计算,如"通22转债"未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

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2月12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29.41元般),若未来连续20个交易日内有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29.41元/般,将触发"通22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

触发"迪22转债"的穿股价格修正条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在转 股价格修正条件触发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 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或者重组报告书的约定 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本款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通22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依据上述规则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履行审议及披露义务。

- 4、贷款情况:截止到2024年11月30日,公司抵押借款771,692,000.00元,抵押财产净值758,774,
- 二、抵押贷款的必要性及合规性

效。本次会议由朱承军董事长主持。

高级管理人员因公未能列席会议。

(1)前次决定不修正的情况

行使"通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一) 非累积投票议室

审议结果:通过

本次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能够满足公司经营发

(E) 表於八人之目行目公司(A) (公司) 中国中部的决定,公主书刊的记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形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1人,非独立董事张龙、蔡庸忠、赵增海因公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

3、董事长、党委书记兼董事会秘书朱承军,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杨庆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他

展资金需求

- 上述业务贷款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贷款额度和期限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2024年12月1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 部分机器设备抵押贷款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抵押贷款属于贷款到期后续贷事项,同意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签订总额为人民币210,000,000.00元的《机器设备抵押合同》,本次资产抵押 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告编号: 2024-063

证券简称:ST华微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吉林华徽由子股份有限公司(I)下签称"公司")第五层番車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2日召 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修订内
- - 除修改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向工商登记
- 管理部门提交相关材料等所有相关手续。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票数

7,009,846

0.1438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4-065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30日9点30分
- 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99号公司会议室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 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30日
- 至2024年12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9:15-15:00。
-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
-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议案 序号

票数 比例(%)
19,892,251,220 99,7724

4,829,765,920

2、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 务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TO CONTO CA TENDO CONTO			
ı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ı			A股股东
ı	非累积投票议案		
ı	1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V
	2	审议《吉林华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 案》	V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202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4年

-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 律师:从群基、陈冬旭
- 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6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通22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
- 提示性公古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22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0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公开发行了 1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元,共计 120亿元。本次可转债期限 6年,自 2022 年 2月 24 日起至 2028 年 2月 23 日止,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6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1,200,000,00万元可转换 公司债券于2022年3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通22转债",债券代码
- 省11008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 根据上海世界交易所取录上印珠则和天死处众处理欧联以沪南军公司公司《邓门《邓门》等的传统李纂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通22转债"自2022年9月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通22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39.27元股,由于公司分别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通22转债"转股价格逐步调整为34.60元份。 二、"通22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 (平位区)[14] 地区30% 根据低磁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通22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如下: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17)多正仅收到多正确反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倍左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
- 介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股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均安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
- 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

案为:以2024年9月30日的总股本824,595,7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

案方,以2024年9月30日的忌股本名4,595,708股为基数,同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41,229,785.25元。
2.自上站分配方案地露客至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没有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里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5.本次实施分配方案里是股限固定总额的方式分配。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论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权公分派方案

一、权益分派方案 1、本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24,595,7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P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

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

根. 符个人转已股票时,根据共行股州除订算应到税额[压; 持有自 友后限 盲胶 人 放 测 加限 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埃 10% 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特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证券代码:002675 证券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24-072

-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12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12月19日。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4年12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干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由国建管深圳公公司")%江在血的卡公司公仔===
-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车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12月19日通过股
- 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人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年12月9日至登记日:2024年12月18日),如因自派股

- 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
- 咨询地址:山东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长白山路7号 咨询联系人:刘晓杰、李季
- 咨询电话:0535-6371119 传真电话:0535-6371119
- 六、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一)2024年第二次临时模龙大会决议 (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诵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5

●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生物集团")、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99.0693

8,363,114

0.7869

- 改造体人口的:自动则显示型企口的权益、以及自动的。加重工的采出 / 注触均原地配生物种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坊康地配置")。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 "公司"为海蓝生物集团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为建坊康地思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巴实际为蔚蓝生物集团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1,770万元(不 含本次),为潍坊康地恩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54.45万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担保基本情况
- 1、2024年12月12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公司全资子公司蔚蓝生物集团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
- 2.2024年12月12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康地恩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
 - (二)扣保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 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 2024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 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三)担保预计情况
- 及及速度与18年17人第47、79年2月、17年18年2月、17年18年17年2月、17年18年17日 17年2月 17年2月 17年2月 17年2日 1
- 为21,770万元,占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2.74%;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前监生物集团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含本次)为21,770万元,占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2.74%;公司为全 资子公司潍坊康地恩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含本次)为754.45万元,占2023年12月 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0.44%。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为70% 以下的控股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为85.980万元。
-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蔚蓝生物集团
- 公司名称: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664526566H
- 成立时间:2007年8月22日 法定代表人:陈刚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号:2023-70、2024-01、2024-05、2024-10)。

、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注册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596-1号工业园
-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餐饮服务;食品互 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 售: 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 洋生物活性物质摄取 纯化、合成技术研发、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答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添加剂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 原科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并可的商品);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销售;笼物食品及用品批发;笼物食品及用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 午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 术开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 品);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 特此公告。
- 上网公告文件
- 蔚蓝生物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 公司名称:潍坊康地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85678114407L 成立时间,2008年7月17日
- 法定代表人:李玉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万元
- 注册地点: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夷安大道东祥和路南(夏庄工业园)
-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饲料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食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销售;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

- 1、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 2.债务人:青岛前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3.保证人:青岛前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5.主债权发生期间:2024年12月12日至2025年12月11日
- 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
- (二)潍坊康地恩
- 4、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 5.主债权发生期间: 2024年12月12日至2025年12月11日 6.保证期间: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7.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选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 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8、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

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争资产的44.50%。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76,020万元,占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4.5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771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L内容的真实性、准帕性和元量性上外显然下列。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已组织双方进行了证据交换,尚未正式开庭。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涉客的金额,看定合计人民币933,591,035,11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该案件不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鉴于本案尚未正式开庭审理,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对期后利润的影响尚无故出推确预别,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裁判结果和相应的执行情况为准。
- 一、本於重大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 一、本於重大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 一、"善证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原告")因业绩承诺补偿引起的合同纠纷对西安 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想起诉讼、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登记立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组织双方进行了证据交换,本次诉讼尚未正 式开庭审理。
 本次重大诉讼案件的事实、请求及理由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的临
- 2024—031号公告。 二、本次重大诉讼的进展情况 (一)公司于今日收到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陕01民初270号,
-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塞。由请人广誉远中药股份有 "富运计划成功有限公司,已经水流涨和日限公司。由2007 条。中国人广富运计划800万年限公司申请财产保金,请求保全接申请人和安东旅集团有限公司名 5793.591.0351.1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扣押被申请人名下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经申查认为,申请人广誉运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保全申请符合法律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一百零五条、第一百零五条、数规
- 海结湖由诸人而完在成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存款933.591.035.11元或查封、冻结、扣押被申请人西 %后敬中间人但安尔施集组有限公司银门行录》33.391.03.11 几或直到。6%3、41开散中间人坚安东盛集组有限公司名下的动产、不动产及股权等其他等值财产。银行存款冻结期限为一年,查封、 扣押动产期限为两年,查封、冻结不动产或其他财产权益期限为三年。 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 (二)经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了解,其已对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对外投
- 资的股权。所持广誉远中药服份有限公司股票采取了京次加速采即有限公司的银门规》(2012年 资的股权,所持广誉远中药服份有限公司股票采取了席结措施。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按第1上述案件尚未正式开除审理,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对期 后利润的影响尚无法做出准确预判,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裁判结果和相应的执行情况为准。公 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包括起股子公司在内)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除上述诉讼条件及公司之在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中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ST中墓 公告编号:2024-61

-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送达的《关于 (2023)京仲案字第07433号仲裁案延长审限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送达的《关于(2023)京仲案字第07433号仲裁案延长审限通知》, 在1.公司成到北京作做公贝云运运的1天了[2023]东门来并和99335;广徽泰亚民中成曲对广主要内容如下,关于题述等以中裁案。因本案审理需要,并根据仲裁规则等四十八条的规定,经本案首席仲裁员申请,由本会秘书长批准,本案审限延长至2025年2月5日。 三、公司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 白上次披露仲裁事项进展公告至本次公告前,公司新增未披露日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 准的小额诉讼、仲裁案件共行主起、涉案企金额约为12.84万元。截至本公告按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按露而未按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率项。 四、本次公告的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 因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公司目前无法判断本次公告的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最终影响取决于仲裁裁决的结果及其执行情况。公司将全力推进本次仲裁事项,坚决维护上市公司
 -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仲裁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nfo.com.cn),有关信息请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 《关于(2023)京仲案字第07433号仲裁案延长审限通知》。 特此公告。

 - 六、备杳文件
 -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7、担保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8、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增率/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